附件 1

**职称申报评审系统填报说明**

章丘区工程技术中级职称采取网络化申报方式，通过“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即山东省职称申报评审系统，以下简称 “服务平台”）进行注册、信息填报、审核呈报等。

一、平台网址

https://117.73.253.239:9000/sdzc-web-ui/business/login/lo gin.html。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或 IE11，否则容易出现评审表无法生成打印、附件无法上传、系统自动拦截弹出窗口或无法显示等问题。

个人及单位注册申报详见“服务平台-下载资料-职称申报评审使用说明书”；“常见问题”专栏可解答申报过程中的共性问题；技术支持电话 0531-81919792、51788230。

二、注意事项

（一）申报路径。章丘区工程技术中级评委会（以下简称 “本评委会”）受理范围为区属企事业单位，按照个人、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本评委会顺序，逐级建立申报路径。

（二）填报要求。严格遵照本评委会发布的《填报说明》执行，包括： 1.基本要求，即“服务平台”所列拟评审专业对应的标准条件；2.填报规范，含填写规范及上传附件细则等。

（三）总体流程。1.符合本评委会申报要求的，经单位、主管部门、本评委会逐级审核通过（注：此为资格审核通过，非评审通过）后，取得参评资格。2.统一缴纳评审费，本评委会择期组织专家评审；3.评审通过人选在 “服务平台” 及章丘区政府网站公示；4.公示无异议的，按程序办理核准备案、发文及发放电子证书等事宜。

（四）问题协调。申报本评委会期间，若遇有问题，须由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按程序逐级协调；相关咨询请向申报路径中对应的各级部门提出，请勿错选咨询对象。

（五）各类表格下载地址。

http://jnhrss.jinan.gov.cn/col/col18367/index.html。包括：《改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外地调入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确认表》、《破格参加评审审批表》、《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等。

（六）其他相关事宜。省、市属企事业单位及央企因隶属关系，其申报评审事宜不属本评委会受理范围，需按照其所属的省级主管部门或央企总部的相关规定办理。

三、填报基本要求

登录个人账号，选择“职称评审申报”；进入申报页面，点击右上角 “新增申报信息”，填写本年度职称申报信息。

（一）每个填报项的证明材料需上传至本项对应位置，正面水平视图，清晰完整，按照“类型+名称”格式命名，如“职称资格：职称证及聘任材料”“学历证明：学历证书及证明材料”。

（二）同一填报项附件内容超过 2 页的，需逐页扫描合并成一个 PDF上传，便于评审专家在同一界面查阅。

（三）上传的电子附件中，若个人署名不易辨识，须明确标注。

四、申报信息

1.**“年度”**填写“2025”。

2.**“单位推荐排序”**（由用人单位填写）。事业单位必填，企业自行确定是否排序，不作统一要求。用人单位审核完成之后，数据上报时填写申报人经单位推荐后的排列位次，格式“\*/\*”。例如：某单位张三在 5人中排第 3 名，应填写“3/5”；单位仅推荐 1 人的，应填写“1/1”。

3.**“申报级别”：**选择“中级”。

**“申报系列”：**申报中级选择“工程技术”或“药品技术”。

**“现从事专业”：**“工程技术”系列的“专业类别”先从建设工程、质量工程、广播电视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自然资源工程、环境保护工程、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工程、煤炭工程中选择，其后的“现从事专业”从相应下拉框中选择，不得选“其他”任意填写。② “药品技术”系列的“现从事专业”从列表选择，不得选“其他”任意填写。需注意，“现从事专业”与现职称证书所载专业须保持一致或相近；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电子信息专业属计算机硬件研发方向，从事软件方向工作的，须参加全国计算机软考以取得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以考代评）。

**4.“申报方式”**:按实际情况选择。其中，依据现职称或现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如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等）申报的，选择“正常晋升”；按高技能人才职业资格（技师）申报的选择“高技能人才贯通”。非企事业单位按照机构改革分流、交流、调动、安置、辞职应聘到企事业单位的人员，申报职称时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缴费记录、任职文件、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备案表、辞职手续证明等。

因工作岗位变动按照“改系列评审的”，改系列前后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年限可以累计计算，相关的业绩成果可以作为申报高一级职称的依据。其他申报形式不能累计职称年限。

**5.“申报单位”**：一般应选择与本人建立正式人事劳动关系的单位，可通过“下拉框”查询。如查询不到所在工作单位名称，应联系单位确认其是否已完成注册并提交成功。需要注意的是，在二级单位工作且由该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一级单位和二级单位均需完成注册，申报事宜须逐级上报，不得直接以一级单位作为“申报单位”；以此类推。

**6.“与申报单位关系”**：“申报单位”和缴纳保险单位一致的，一般选择正式职工；不一致的，如劳务派遣的，还需填写劳务派遣单位名称，并在 “上传其它附件”模块上传派遣协议、保险证明、劳动合同等材料，证明申报人、申报单位与劳务派遣单位的三方关系。

**7.是否委托评审”**：选“否”。

**8.“参加工作时间”和“专业工作年限”**。“参加工作时间”按首次参加工作时间填写（统招生就业时间一般在大学毕业后，在校实习不算）；“专业工作年限”指本人实际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年限（事业单位扣除管理岗工作年限），按周年计算，中间中断的，扣除间断时间累计计算。

**9.点击“保存”。**

五、基本信息

（1）上传近期 2 寸正式免冠照片。

（2）点“获取社保缴费信息”，选取最近的缴费起止年月。“社保缴费单位”与“申报单位”不一致的，上传社保缴费证明、派遣协议等到“上传其它附件”模块，证明与申报人的三方关系。

（3）有更名等情况的，点“身份证照信息检查”，调取身份证信息，并在“上传身份证材料”提交身份证明材料；

（4）如涉及档案出生日期与身份证不一致，可在“档案出生日期修改证明”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六、学历信息

（一）信息填报及上传材料要求

**（1）信息填报。**填写内容须与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完全一致，且完整规范。“评审依据学历”若与“全日制学历”相同，可点击“复制”。

①“全日制学历”：一般指国家统招学历，包括高中学历、统招中专、高考统招学历及军校（有军籍）统招的专科、本科学历。

实事求是填写，例如高中学历的，“专业”和“学位”填“无”即可。

②“评审依据学历”：一是学信网可查的最高学历，国家承认的非全日制高职、网络教育、成人教育（含夜大、函授、脱产、业余）等学历均可作为依据，“学信网验证码”（设置 6 个月有效期）为必填项。二是学信网不可查的国（境）外学历、党校学历、技工院校学历等，实事求是填写，无须填写“学信网验证码”。

**（2）上传材料要求。**上传的附件与填写的内容须对应。

①“评审依据学历”在学信网可查的：附件包括“全日制学历”的毕业证书（学位证）和“评审依据学历”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以及“评审依据学历”的学信网备案表（认证报告）、学位认证报告等，按顺序扫描合成为一个PDF 附件。需要注意的是，各类学历（学位）的备案（认证）报告，需单位审核人核实，并在右上角签名（已核实），盖单位印章。

②“评审依据学历”在学信网不可查的：例如国（境）外学历、党校学历、技工院校学历等，PDF 附件分别包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党校学历毕业证书（含查询截图）、技工院校毕业证书（含毕业生登记表、在校期间取得的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等。

（二）特殊情况处理

1.本科毕业后，又获硕士学位（无毕业证）：“评审依据学历”填写本科，“依据学位”填写硕士；需提交本科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并填写硕士学位的学信网验证码。

2.专升本、硕博等连续全日制学历：“全日制学历”与“评审依据学历”均可填写最高全日制学历。

3.技工院校学历：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可分别按相当于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对应专业职称。

4.评审依据学历毕业时间：工作后取得的学历作为“评审依据学历”的，对该学历毕业时间无年限要求。

5.第二学士学位申报：指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后，再攻读并毕业（一般 2 年）的另一学科门类本科专业，获“第二学士学位”。本科 4 年期间取得的“双学位”不符合此要求。

6.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获得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者，可提前 1年申报相应工程类职称（专业学位领域须与申报职称专业一致）。

7.毕业证书丢失的，可用档案中《毕业生登记表》代替。

8.教育部不承认、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学历不受理，例如军校委培生等。组织、人社部门另有规定的按文件执行。

（三）“评审依据学历”的认证报告类别

1.学信网认证学历学位：《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毕业（含）之后，设置最大期限 6 个月）；《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之前毕业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查询网址：https://www.chsi.com.cn/。

2.国（境）外学历：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查询网址：https://portal.cscse.edu.cn/。

3.党校学历：“山东省委党校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查询网址： http://reg.sddx.gov.cn:8100/common/loginby）；中央党校学历查询截图（查询网址：https://ci.ccps.gov.cn/diploma/）。

4.技工院校学历：毕业生登记表、在校期间取得的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等。

七、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

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高技能人才职业资格），三种证书按申报方式选择一种填写作为本次评审依据。

（一）信息填报

**1.使用“现专业技术职称”申报**。现职称专业与拟申报专业须一致或相近。

**“职称系列”：**一般选工程技术、药品技术（其他如改系列申报、现职称非工程类的，“职称系列”须实事求是选择）。

**“获得现职称时间”：**通过评审取得的职称证书，一般包含评审时间和公布时间。2021 年 5 月前取得的职称资格从公布（生效）之日起算;2021年 5 月后取得的职称资格从评审通过之日起算；正规全日制院校毕业生认定取得职称的，从具有职称管理权限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者主管部门审批之日起算；考试取得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的，以证书批准日期起算。

**“现职称获得方式”：**按实际情况选择，其中，获得方式为“改系列评审”的必选；个别不确定情形的可不选。（“正常晋升”一般指评审取得；“职称考试”一般为考试取得；“考核认定”一般为本科、专科初级认定或研究生中级认定的情况）

**“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一般必选“是”。若所填证书对应的任职年限未达到正常晋升要求，则选“否”。

**“现聘专业技术职务”**：一般与“现专业技术职称”框一致，事业单位必填；企业无聘任的，不填。“聘任时间”填写第一次受聘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聘任时间，而非获取资格时间；“聘任年限”填写聘任累计年限，按周年计算，计算到申报当年度 12 月 31 日，填写整数。中间有间断,需要扣除间断时间。例:不满 5 年，则填 4。

需要注意的是：如现职称是通过改系列评审取得，需要累计改系列前后年限晋升高一级职称的，应先填写现职称信息，再“新增”改系列前的职称信息，同时上传改系列前职称《评审表》或《改系列表》扫描件。

**2.使用“现职业资格”申报。**现职业资格专业与拟申报专业须一致或相近；不得使用注册证书代替职业资格证书。

①根据省《关于建立部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关系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19〕14 号)规定，以考试取得的职业资格作为评审依据的（例如二级建造师等），“现专业技术职称”框直接填“无”；“职业资格”、“获得职业资格时间”、“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如实填写。事业单位以该职业资格为依据进行了聘任的，还需填写“聘任时间”“聘任年限”。

②根据“工程技术领域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贯通”，使用技能人才职业资格申报的（例如技师），填报方式同上。

**3.特殊情况处理。**有现职称或现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对应的任职年限未达到正常晋升要求，可不填写，如填写，“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必须选“否”。

（二）上传材料：①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其中，现职称证书除了省级直属评委会以及淄博、泰安、聊城、德州、滨州、东营省会经济圈颁发的，其他经区县人社局或市直主管部门办理异地职称调入认定手续的人员，还须提供《外地调入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审核确认登记表》或在山东省职称“服务平台”、人社部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平台的查询截图。②事业单位上传专用的“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聘用审批表”扫描件；未实行聘任的企业单位申报人员无需提供。以上材料按顺序扫描合成为一个PDF 附件。

八、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非必填项）

行政职务一般指组织中具有管理权限和职责的职位。如无行政职务，此处不需要填写。

上传材料：行政职务任命文件或会议纪要等相关佐证材料。事业单位申报人员有行政职务，因工作需要确需在专业技术岗位上兼职并按专业技术岗位进行管理的，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办理有关审批手续，上传《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兼职审批表》原件扫描件。

九、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

（一）信息填报。考核情况按年度分开填写，等次按实际考核确定的填写。

1.受聘专业技术职务（岗位）：根据现职称情况填写诸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等，改系列申报的按照现职称填写诸如“经济师”等，不得填写行政职务。无专业技术职称写“无”。

2.正常晋升中级职称的：专科本科至少提交近4年的年度考核（硕士至少2年；专科申报药品技术中级的按规定需6年）。技能人才申报职称的，申报中级至少提供近3年考核。

3.其他需要注意的情况：一个考核年度为 1 月-12 月或 7 月至次年 6月均可；一个年度内换单位的，工作情况实事求是填写，当年度最后一个单位盖章。

（二）上传材料。《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事业单位可上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表》（其中聘用岗位非专技岗位的，还需提供聘任专业技术岗位的《聘用审批表》原件扫描件）；高技能人才也可提供技能人才相关考核表。年度考核表正反面合并扫描为一个PDF文件。

十、外语/计算机（非必填项）

参加“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和“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的，如实填写。

上传材料：上传相应合格证书；其他无关证书不上传。

十一、近五年学习培训及继续教育经历

专业技术人员需按规定完成相应年限的继续教育，每年累计不低于 90 学时，其中公需科目不少于 30 学时、专业科目不少于 60 学时。“服务平台”自动从“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http://117.73. 255.69:9080/）提取。

（一）平台使用说明

济南市专业技术人员通过“济南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http://221.214.69.254:9090/）进行学习。

（二）学时年限要求

1.正常晋升：申报中级需完成 2022-2025 年度（4 年）学时；（注意：专科申报药品技术中级需近 6 年继续教育。）

2.高技能人才申报工程技术中级职称：需完成 2023-2025 年度（3年）学时。

（三）注意事项

拟参加章丘区2025 年度工程技术中级，药品技术中级职称评审的人员，须在网上申报前一周完成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学时，以免影响申报。

十二、工作经历（系统设置不超过 6 条，请适当合并）

据实填写，时间连贯。从参加工作开始填写，应与社保缴纳一致。同一单位不同岗位可进行整合，工作经历最多不超过 6 条，现工作单位核实盖章。“专业技术职称”填写与实际一致，没有填无。上传工作经历证明（附件 2）。

十三、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

获奖/表彰、课题/项目、专利、论文/著作、其他共 5 项，每项不超过 3 件，总数不超过 15 件，严格按类别分类填写，不得混写混报。其中，工法、标准、软件著作权以及其他不能明确对应类别的代表性成果填入“其他”一栏。所填报的代表性成果需已完成，佐证材料需能体现本人姓名。不允许填写取得现职称以前和无原件的业绩成果，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的只能填写一项，佐证材料包括受奖项目颁奖单位的表彰奖励文件、获奖证书等。D 类及以上高层次人才能体现专业技术水平的奖状、称号等可作为职称评审依据上传。

专业技术人员通过改系列等特殊政策参加职称评审的，在之前晋升时已使用过的业绩成果，不得重复使用。

（一）成果名称填报格式

1.严格按照获奖/表彰、课题/项目、专利、论文/著作、其他五种类型，实事求是填报。

2.论文/著作的“成果名称”，须按照“论文：\*\*\*\*\*\*”或“著作：

\*\*\*\*\*\*”格式，以便区分。

3.获奖/表彰、课题/项目、其他三类中的“等级”，例如标准类可注明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等；工法可注明省级工法、国家级工法等。实事求是，以此类推。

4.时间。完成时间以业绩成果证书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论文著作以发表、出版时间为准，项目课题以结题或验收时间为准。

5.位次。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按照“申报人位次/总人数”格式填写（如：3 人合作完成，申报人为第 1 位，填写为“1/3”）。

（二）上传证明材料

**1.论文/著作**

同一论文/著作的各类证明材料需合并为单个PDF 上传，扫描顺序：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截图；知网、万方、维普三大主流数据库的刊物收录及当期刊物目录检索截图（仅论文需提供）；论文/著作（纸质出版物）相关页面截图。

（1）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截图

论文：期刊/期刊社查询截图（国家新闻出版署-办事服务-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期刊/期刊社）。

著作：出版物信息查询截图（国家新闻出版署-办事服务-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出版物信息查询）。用人单位须严格核查著作是否为合法合规取得，对于未参与编著、违规获取，查询不到作者姓名等情形，且无法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期刊收录及目录（论文）截图

期刊收录指该刊物在知网（出版物检索）、万方（搜期刊）、维普（搜期刊）三大主流数据库其中之一正常更新；目录（论文）截图指从数据库正常更新的刊物信息中，查到的申报当期刊物（论文）目录。不得提交各种正在申报（进行）还未出版的论文。

以知网收录的《管理世界》刊物 2024 年第 9 期，毛日昇的《工业机器人应用与就业再配置》论文举例，先在知网（出版物检索）中检索到《管理世界》期刊，截图内容包括：左上角中国知网LOGO、《管理世界》期刊介绍、出版信息（左下方点击 2024 年第 9 期展开当期目录）；目录里毛日昇的《工业机器人应用与就业再配置》论文。

（3）论文（纸质出版物）需上传能体现刊号、出版日期的期刊封面、目录（需标出作者姓名）、出版信息、论文正文。

著作（纸质出版物）需上传封面、扉页、作者（编委）信息、图书在版编目、目录、部分撰写内容正文等。

其他情况：

发表在国外刊物的论文，须上传论文的英文、中文翻译件、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例如山东大学图书馆）出具的检索证明原件扫描件。

论文有奖项的，该奖项与论文合并扫描，不得将该奖项放在“获奖/表彰”中。

建设工程、环境保护工程、煤炭工程、交通工程、水利工程、质量工程按照相应标准条件规定，不得使用电子刊物等。

**2.专利：**

专利需提供专利证书原件的扫描件、简介页、说明书、知识产权局的检索查询结果、在实践中推广应用证明（具体根据申报标准条件要求提供）等。转让形式取得的专利不作为个人业绩。

**3.课题/项目**

课题、科技计划项目等，一般指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正式确定的年度或阶段性建设工程类重点研究课题、科技计划项目等。需提供立项、开题、结题等材料。科技计划项目需上传立项、验收等材料。课题有奖项的，与申报的课题合并扫描，不得将该奖项放在下面的“获奖”中。

**4.奖励/表彰**

（1）包括各类发明奖、勘察设计奖、优秀产品奖、QC 小组奖、鲁班奖等与专业技术相关的成果及受奖均在评议范围之内。

（2）论文、专利、课题等的获奖不得单独写在“获奖”处，应与论文、专利、课题等合并扫描在对应位置。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

**5.其他项**

（1）上传工法、标准（标准设计图集）、计价依据（定额）、导则、软件著作权、本人参与的规划、规章等不能对应以上类别的代表性成果。

（2）所填报的代表性成果需已完成，佐证材料需能体现本人姓名。

十四、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成绩及表现

主要包括完成的业务工作任务、工作量、取得的效果等情况。填写要实事求是、简明扼要、条理清楚、取得的成绩要具体明确。字数上限为 1200 字，请不要录入申报人员姓名。

十五、六公开监督卡

公示完毕无异议，用人单位出具《推荐申报职称公示情况报告表》（附件3），并组织填写《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职称“六公开”监督卡》（附件4）。注意，《“六公开”监督卡》中的“实际参加推荐的人数”：指签字的本单位“全体专业技术人员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数量；“被推荐申报人数”：指此次被推荐申报有关职称的人数。“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由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单位领导”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上传材料：1.《公示情况报告表》原件扫描件（签字、日期、盖章齐全；须明确公示有无异议）。2.《“六公开”监督卡》原件扫描件。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六公开”监督卡落款时间在公示情况报告表落款时间之后；两表可合并扫描为一个 PDF 文件，上传在六公开监督卡模块。

十六、参加何种学术团体并任何种职务,有何社会兼职。如实填写相关情况并上传相应佐证材料；没有则不填。

十七、上传其他附件。上传用人单位出具的“现从事专业”对应领域的《评价标准条件对照表》（附件 5，附件含建设、工业和信息化、质量、水利、交通、自然资源、环境保护、广播电视、煤炭、药品技术等领域）扫描件（申报人签字，用人单位审核盖章。按照专业领域，填对应专业中级对照表）。

此处不上传任何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

十八、个人申报信息页面-状态跟踪，显示评委会“审核通过”，仅指符合参加评审条件，待统一缴费，再组织专家评审，择优推荐。需要注意的是，若出现离职等特殊情况，原单位不再支持继续申报，此时须及时告知评委会，办理申报中止手续，且不再缴纳相关费用。

十九、纸质材料报送要求

1.《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从申报系统生成，待评委会审核通过后，采用 A3 纸型正反面同方向打印（一式一份）。《评审表》中“诚信承诺书”“单位意见”“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呈报部门意见”等栏目，须完整填写签名、盖章及日期等信息。其中，“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呈报部门意见”栏须明确表述审核（同意）意见，不得空缺。

《评审表》内容须与系统填报信息完全一致，若系统数据发生修改，须重新打印并按要求完善签字盖章手续。

2.按照改系列（专业）申报职称的，还须呈报《改系列申报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1 份（A4 纸型，正反面同方向打印）纸质原件，夹在《评审表》中。

3.纸质资料由各主管部门统一呈报评委会。

二十、证书发放

评审通过人员可登录个人账号，在“我的申报信息”页面“证书状态”-“下载证书”，可自行打印电子证书（不再发放纸质职称证书）。